**河海大学法学院接收**

**2020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细则及时间安排**

根据《关于做好2020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》（河海校科教〔2019〕54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工作会议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制定2020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细则及时间安排。

**一、复试工作原则**

1、坚持科学选拔，择优录取综合素质高、科研能力强的优秀毕业生，确保生源质量。

2、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做到政策透明、程序公正、结果公开、监督机制健全，维护申请学生的合法权益。

3、坚持全面考查，突出重点。在对考生德智体等各方面全面考察基础上，突出对专业素质、创新能力以及实践能力等方面的考核。

**二、复试工作组织**

为做好推免生复试工作，我院特成立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领导、协调全院的推免生复试工作，对学院复试录取工作进行监督，保证复试录取工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进行。

**三、复试要求**

 1、参加我院复试的学生，需提供以下材料：

（1）《河海大学2020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》（预报名系统打印）原件；

（2）大学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，须加盖学校教务处或院系公章（校内考生不需再提供）；

（3）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学生证复印件，原件备查；

（4）外语水平证明（如CET-4、CET-6、TOEFL、IELTS等的证书或成绩单复印件）、计算机水平证明，原件备查；

（5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、专利、出版物或取得具有学术水平的工作成果的复印件或证明信，原件备查；

（6）参与社会工作、志愿服务等活动的证明材料。

请将以上材料按顺序装订成册。一经提交，恕不退还。

2、申请学生所提供的信息必须真实，如查出有不符事实的信息，取消其复试资格，并依照有关规定处理。

**四、考核内容及复试方式**

1、按照学校相关文件精神，考核方式为考察与面试结合，包括外语测试和综合面试两部分。主要考核学生的外语水平、学术能力与综合素质。

（1）重点考察考生的外语基础、专业外语水平和外语表达与沟通能力（25分）；

（2）学术能力：

① 对法学专业知识、理论的掌握程度，包括对法学一般理论和各主要部门法学的掌握程度（20分）

② 对所报考二级学科的认知程度（15分）；

③ 创新精神，思维能力、反应能力和表达能力（20分）；

（3） 综合素质：重点考察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、心理健康、社会活动、诚信以及专业契合度等方面。（20分）

2、复试成绩采取百分制。其中外语水平占25%（X），学术能力占55%（Y），综合素质占20%（Z）。其中思想政治不合格采取一票否决。

**五、复试时间安排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时间** | **内 容** | **地 点** |
| 1 | 9月26日上午8:30-9:00 | 报 到 |  行政楼8楼大厅 |
| 2 | 9月26日上午9:00开始 | 外语面试 |  行政楼811 |
|  3 | 9月26日上午9:30开始 | 专业面试 |  行政楼823 |

**六、其他**

1、本细则中未提及事项按《关于做好2020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

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》（河海校科教〔2019〕54号）文件规定执行。

2、学院联系方式：

025-83787371

河海大学法学院

 2019年9月20 日